

# 中華民國111年全民運動會新竹市飛盤代表隊 選拔計畫

## 一、宗旨：

為提倡全民運動，增進國民身心健康，促進友誼交流，以公平、公正及公開的方式選拔優秀選手代表本市參加 111 年全民運動會飛盤項目，並藉由輔導及獎勵機制，鼓勵選手積極參與訓練，爭取最高榮譽。

## 二、參與選拔資格：

新竹市各級學校、飛盤團體人士等凡對飛盤運動有經驗者均可報名參加。

(一)戶籍規定：於新竹市設籍連續滿三年以上者，其設籍期間計算以全民會註冊始日（即中華民國108年6月24日以前設籍者）為準。

(二)年齡規定：依各種類運動競賽技術手冊規定辦理，凡未滿20歲之選手，應取得其監護人事前同意。

## 三、選拔方式及辦法：

本次選拔出正選男子選手13名，備取3名，正選女子12名，備取3名。

### (一)報名方式：

選手選拔填寫

1. 報名表(如附件一)
2. 報名期限：即日起至4月20日（星期三）止。
3. 採 E-mail 報名：[1019051@ntsu.edu.tw](mailto:1019051@ntsu.edu.tw) 開頭請註明全民運飛盤選拔報名及選手姓名。
4. 聯絡人：范致瑋0975-225904

### (二)體能測驗

(1) 60M 立姿快跑：每人兩次，取最佳成績。

### (三)飛盤技術測驗

- (1) 4/2/4/6短距離 cutting
- (2) 傳盤測驗
- (3) 1對1對抗
- (4) 3對3對抗
- (5) 7對7對抗

備註：依選拔當天情況做修正。

其他未盡事宜，依公告及甄選委員會公告為準。

## 四、報名費用：100元(用以聘請選訓委員及選拔相關用品)

## 五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每位選手限報名一個參賽單位，不得跨隊（縣市）報名。
- (二)凡被中華民國飛盤協會及全民運動會判處禁賽期間，尚未恢復參賽資格者不得報名參賽（含領隊、教練、管理、選手）。
- (三)參與選拔選手於選拔期間，需著運動服裝及運動鞋、釘鞋，違者不予參與。

## 六、選拔時程地點：

選拔時間：111年4月23日9:00-15:30。

選拔地點：國立清華大學南大校區田徑場(新竹市東區南大路521號)。

## 七、選拔公告：

委員會於111年5月1日前將正取及備取名單公布於委員會 FB 網頁(新竹市飛盤委員會)。

## 八、罰則：

- (一)未報到或無故棄權：取消參選資格。
- (二)冒名頂替：取消資格。
- (三)選手資格如有不符規定者：取消資格。
- (四)不配合集訓選手之懲處規定：正取及備取選手，一律參加全民運賽前集訓，無故未參加者將取消代表隊資格（由備取選手依序替補）。

## 九、注意事項：

- (一)若因天候因素或其他特殊狀況影響，經承辦單位決議並函報體育局核定後，大會得更改選拔比賽日期、更改賽程，選拔選手不得異議。
- (二)請選手依據選拔日程表，準時到場參加選拔，並攜帶相關證件備查。

## 十、其他：

附則：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，得由臺北市政府體育局隨時修正公布之。



